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财务报告，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2,504,876.90 元(合并报表)，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225,738,662.72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45,044,607.62 元，资本公积为 738,889,218.11 元，盈余公积为 45,658,898.53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30,287,674.83 元，资本公积为 738,889,218.11 元，盈余公积 45,658,898.53 元。

一、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三项规定“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

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2,504,876.90 元(合并报表)，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225,738,662.72 元。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有重大现金支出，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继续开拓业务，完善产业布局，实现产业升级。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该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